**附件1**

**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20号胶期货标准合约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交易品种 | 20号胶 |
| 交易单位 | 10吨/手 |
| 报价单位 | 元（人民币）/吨（交易报价为不含税价格） |
| 最小变动价位 | 5元（人民币）/吨 |
| 涨跌停板幅度 | 不超过上一交易日结算价±5% |
| 合约交割月份 | 1月、2月、3月、4月、5月、6月、7月、8月、9月、10月、11月、12月 |
| 交易时间 | 上午9:00-11:30，下午1:30-3:00以及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规定的其他交易时间 |
| 最后交易日 | 交割月份的15日（遇国家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顺延；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可以根据国家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调整最后交易日） |
| 交割日期 | 最后交易日后连续五个交易日 |
| 交割品质 | 具体质量规定见附件 |
| 交割地点 |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指定交割仓库 |
| 最低交易保证金 | 合约价值的7% |
| 交割方式 | 实物交割 |
| 交易代码 | NR |
| 上市机构 |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 |

**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20号胶期货标准合约附件**

一、交割单位

20号胶期货标准合约的交割单位为10吨，交割数量应当是交割单位的整数倍。

二、质量规定

1. 用于实物交割的20号胶，质量应当符合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20号胶质量标准。

**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20号胶质量标准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** | **限度** | **检验方法** |
| 留在45μm筛上的杂质（质量分数）/%，最大值 | 0.16 | GB/T 8086 |
| 灰分（质量分数）/%，最大值 | 1.0 | GB/T 4498.1 |
| 氮含量（质量分数）/%，最大值 | 0.6 | GB/T 8088 |
| 挥发分（质量分数）/%，最大值 | 0.8 | GB/T 24131.1 |
| 塑性初值（P0），最小值 | 30 | GB/T 3510 |
| 塑性保持率（PRI），最小值 | 40 | GB/T 3517 |

2. 组成每一标准仓单的20号胶，应当是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的注册商品，并附有相应的质量证明。

3. 组成每一标准仓单的20号胶，应当是同一生产企业（工厂）生产的同一品牌、同一包装规格的商品。

三、注册商品

注册商品及相关生产企业（工厂）、品牌所涉的交割升贴水标准，由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另行公告。

四、指定交割仓库

指定交割仓库及交割升贴水，由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另行公告。